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

委托单位：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桓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712050155

名称: 湖北恒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大道189号B栋研发楼办公201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湖北恒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712050155

发证日期: 2018年03月30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3月29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请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承 担 单 位： 湖北桓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 人：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朱海翔

报 告 审 核： 赵挺

报 告 签 发： 蔡柱千

现 场 监 测 负 责 人： 湖北桓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主 要 参 加 人 员： 湖北桓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黄石市金山大道 186 号 12 号楼

邮 编：435003

电 话：0714-6395837

目录

表一	1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7
表四 验收监测方案与监测方法	11
表五 废气检测结果.....	12
表六 废水监测结果.....	15
表七 噪声监测结果.....	16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17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9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现场照片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委托书	
附件 3 检测报告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主要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主要产品名称：C33 金属制品业 生产能力：直径 50cm-350cm 金刚石刀具 50 万片/年				
环评时间	2013 年 2 月	开工时间			
投入试生产时间		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6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鄂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鄂州市环境保护部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7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8 万元	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	7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8 万元	比例	1.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3、《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4、鄂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州环保函【2013】101 号）（见附件）。 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令第 39 号） 6、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环保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	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声环境：厂界东、西、南三个方位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厂界北侧鄂燕公路两侧区域执行相应4（a）类标准。 排放标准 1、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数值见表1。 表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table><tr><td>序号</td><td>污染物限值</td><td>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₃）</td></tr><tr><td>1</td><td>颗粒物(无组织)</td><td>1.0</td></tr><tr><td>2</td><td>颗粒物(有组织)</td><td>120</td></tr></table> 2、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浇灌，不外排。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和4类标准。具体数值见下表2。 表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table><tr><td>GB12348-2008</td><td colspan="3">标准值 dB(A)</td></tr><tr><td>8</td><td>昼间</td><td>夜间</td><td>备注</td></tr><tr><td>2类</td><td>60</td><td>50</td><td>厂界噪声</td></tr><tr><td>4类</td><td>70</td><td>55</td><td>交通噪声</td></tr></table>	序号	污染物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₃ ）	1	颗粒物(无组织)	1.0	2	颗粒物(有组织)	120	GB12348-2008	标准值 dB(A)			8	昼间	夜间	备注	2类	60	50	厂界噪声	4类	70	55	交通噪声
序号	污染物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₃ ）																								
1	颗粒物(无组织)	1.0																								
2	颗粒物(有组织)	120																								
GB12348-2008	标准值 dB(A)																									
8	昼间	夜间	备注																							
2类	60	50	厂界噪声																							
4类	70	55	交通噪声																							
总量控制指标	COD_{Cr}:0.73t/a NH₃-N:0.07t/a SO₂:0t/a 烟尘：0t/a 工业粉尘：0.036t/a 工业固废：0t/a 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浇灌，不外排，。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一、项目概况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私营企业，专门从事金刚石制品的制造和销售。企业原名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2 月更名为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见附件 3），主要产品为金刚石刀具片，用于切割大理石、花岗石、水泥砌块。总投资 7000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鄂州市鄂城区新庙镇茅草村鄂燕公路南侧，占地面积 24852m²，建筑面积 5000m²。

2010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鄂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3 年 2 月编制完成《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2013 年 5 月，鄂州市环境保护局以鄂州环保函[2013]101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核批复（见附件 1）。

1. 主要建设内容

拟建设生产车间八座，两条生产线，办公楼一座，辅助用房及职工宿舍等，配套设施有食堂、供水系统、供电系统、水循环系统、环保设施等。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1：

表2-1 建设内容

序号	主项名称	主要内容	备注
一、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配料、冷压、热压、打磨车间	
二、辅助工程			
1	办公楼	满足工作人员办公、会议需要	
2	住宿	员工餐饮、住宿	
3	食堂	供应60人中、晚餐	
三、公用工程			
1	设备循环冷却水系统	循环水池、循环水泵	
2	给排水	给水、排水管网	自来水管网供应
3	变配电及供电系统	配电房（生产用电300V，生活用电220V）	鄂州市电网供应
四、环保工程			

1	废气治理设施	脉冲布袋除尘器、YQC油烟净化器、过滤棉、活性炭	
2	废水治理设施	化粪池一座	
3	噪声治理设施	隔声间、减震基础、消声器	

2. 主要生产设备

生产设备主要有冷压机、热压机、高频焊机、开刃机

表2-2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1	冷压机	ZCL206	10
2	热压机	TL2001	12
3	高频焊机	30KW	3
4	开刃机		1
5	打磨机		2

3. 生产原料

铁粉（70 吨）、红铜（30 吨）、镍粉（0.5 吨）、锡粉（2 吨）、金刚砂（1000 万克拉）。

4. 产品方案

金刚石刀具（直径 50cm-350cm）50 万片。

5. 能源

该项目能源消耗为电，年消耗量为 100 万 KWh，不需要消耗其他能源介质。

6. 给排水

该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设备冷却循环补充水，补水量为 1500t/a；生活用水量按 150L/人·天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2700 吨，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项目无产生废水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灌溉。

7. 生产定员及工作制

公司职工定员 60 人，员工在厂内食宿。项目年工作日月 300 天，工作时制为白班 8 小时制。

8. 总投资与环保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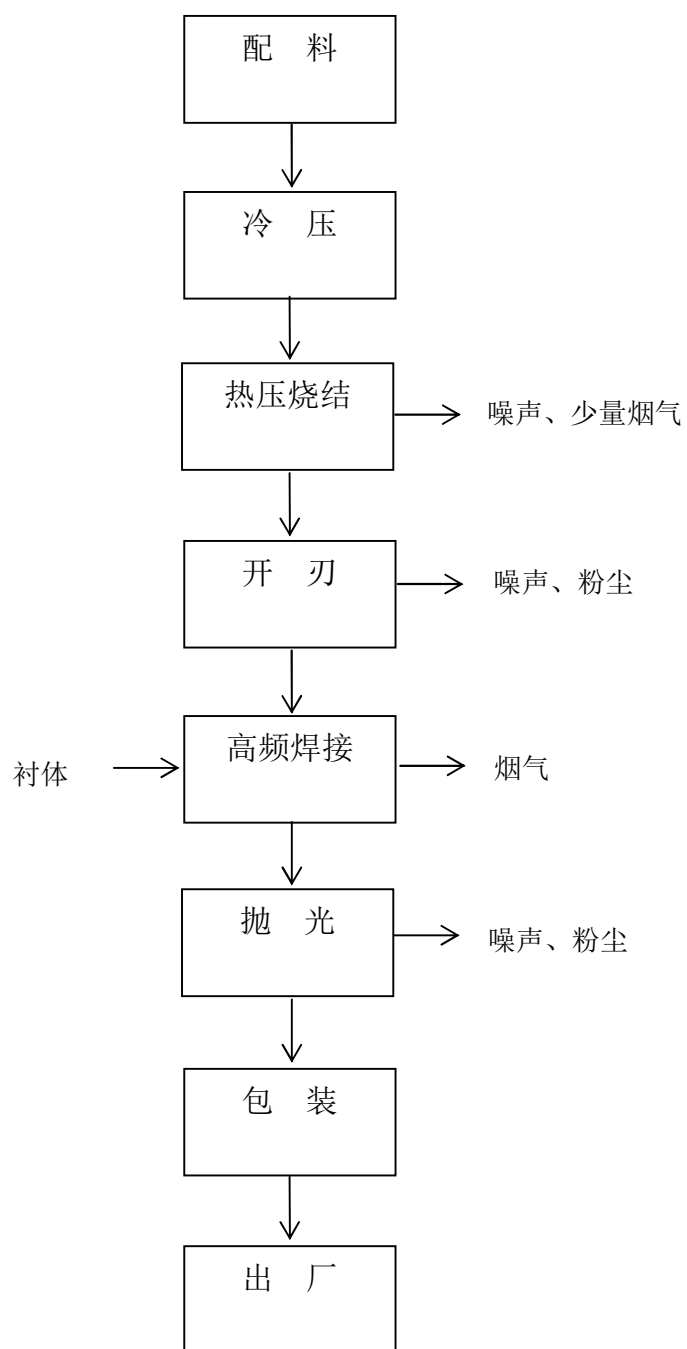
项目总投资 7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5%。
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2-3。

表2-4 环保投资估算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数量（台/套）
废水	化粪池	4	1
	循环水池	2	1
废气	集气罩、脉冲布袋除尘器、排气筒、YQC油烟净化器、开刃打磨员工佩戴防尘面罩、过滤棉和活性炭	50	/
噪声	减振、隔声、消声设施	20	/
固废	固废临时储存	1	1
	垃圾收集箱	1	/
绿化	绿化植被、设施	30	/
合 计		108	/

二、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的金刚石刀具采用金属作结合剂，生产工艺采用烧结法，金刚砂与基础结合强度高，成型性好，耐高温，导热性和耐磨性好，使用寿命长，可承受较大的负荷。首先进行配料，将铁粉、红铜、锡粉等金属粉末作为金刚砂结合剂一同注入模具中进行冷压，再用热压机（用电进行加热）进行热压烧结成型（烧结温度约为 900℃），热压烧结好的胚品进行开刃、抛光等工序后进行包装外售。项目生产流程污染工序图如下：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一、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及其处理和排放流程

项目设备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由于项目区域污水处理厂未建成，所以生活污水不外排。厂区建有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浇灌，不外排。

2、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及其处理和排放流程

1) 废气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打磨开刃时产生的粉尘，烧结时产生的烟尘，焊接时产生的焊烟，喷漆工序产生的喷漆废气，食堂油烟等。

①粉尘

本项目废气主要排放源是刀具进行开刃、打磨时产生的粉尘。本环评要求项目对打磨产生粉尘进行收集治理，在打磨机上安装集气罩利用风机通过管道抽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根据类比调查，粉尘产生浓度约为 $1500\text{mg}/\text{m}^3$ ，烟气量为 $2000\text{m}^3/\text{h}$ ，打磨每天工作 4h，年工作 1200h，则粉尘产生量为 $3.6\text{t}/\text{a}$ ，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8%，则粉尘治理后的排放量为 $0.072\text{t}/\text{a}$ ，排放浓度为 $30\text{mg}/\text{m}^3$ 。未收集到无组织排放的金属粉尘较重自然沉降在厂房内，定期进行清理打扫收集。

②焊烟

项目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气，根据同类厂调查统计，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 $7\sim 9\text{kg}/\text{t}$ 焊条，项目焊条年用量 5t，则焊接烟尘产生量约为 $0.045\text{t}/\text{a}$ 。焊条在高压电下与锯片接触过程中产生焊接烟气，焊接烟尘采用自动定位的烟气捕集手臂的移动式焊烟净化机组，直接从焊接工作点附近捕集烟气，经焊烟筒式过滤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对焊接烟尘处理效率 $>98\%$ ，经处理后的焊接烟尘经车间自然通风换气后浓度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7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③食堂油烟

项目设有职工食堂，采用清洁能源液化气，因此，食堂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餐饮油烟，经查阅资料，油烟产生浓度一般为 $10\text{mg}/\text{m}^3$ ，经过油烟净化后，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每个灶烟气量 $2000\text{m}^3/\text{h}$ ，按 2 个灶计，则总烟气量为 $4000\text{m}^3/\text{h}$ ，每天工作 5h，全年 1500h。项目采用 YQC 油烟净化器净化油烟，净化效率达 95%，经过净化后能达到《饮食业油烟

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④喷漆废气

小型号金刚石锯片加工过程中会有少量人工喷漆，年使用油漆量为 0.19t，人工喷漆、晾干年用时间约 4800h。根据油漆供应商提供的化学安全数据，油漆、稀释剂主要挥发成分含量见表 3-1。

表3 - 1 油漆主要挥发成分含量（%）

主要成分	二甲苯	其他挥发性有机物（乙酸丁酯、环己酮等）
油漆	20	24
稀释剂	50	50

综上所述，项目有机废气产生情况见表3-2，排放情况见表3-3

表3-2 废气中污染物产生情况

工序	颗粒物		二甲苯		甲苯		*年工时 (h/a)
	有组织		有组织		无组织		
	(t/a)	(mg/m³)	(t/a)	(mg/m³)	(t/a)	(mg/m³)	
喷漆	0.19	0.08	0.086	0.036	0.082	0.044	2400
晾干	/	/	0.095	0.04	0.095	0.04	4800
合计	0.19	0.08	0.18	0.076	0.195	0.084	/

表3-3 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项目			喷漆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有组织	总风量	m ³ /h	10000	/	/
	二甲苯	浓度(mg/m ³)	0.0076	70(mg/m ³)	达标
		最大速率(kg/h)	0.008	3.8(kg/h)	达标
		排放量(t/a)	0.018	/	/
	非甲烷总烃	浓度(mg/m ³)	0.0084	120(mg/m ³)	达标
		最大速率(kg/h)	0.008	35(kg/h)	达标
		排放量(t/a)	0.02	/	/
	颗粒物	浓度(mg/m ³)	0.008	120(mg/m ³)	达标
		最大速率(kg/h)	0.008	14.5(kg/h)	达标
		排放量(t/a)	0.02	/	/

由上表可知，项目油漆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各污染物排放速率及排放量分别为：二甲苯 0.008kg/h，非甲烷总烃 0.084kg/h；二甲苯 0.018t/a，非甲烷总烃 0.02t/a，均能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来源及其降噪措施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源自锯片开口机、锯片焊接机、搅粉机等设备噪声，

绿化等治理措施进行治理，根据现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营运期间噪声通过采取措施处理后，东、西、南厂界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北侧鄂燕公路两侧区域满足 4 类标准。

4、固废来源及其处理措施

项目固废来源主要为开刃、打磨工序产生的金属屑、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的废次品，废品率按成品的 2%计，则产生量为 2t/a，金属屑产生量为 3.6t/a，共计 5.6t/a；员工生活垃圾按 0.5kg/人·天计，则员工生活垃圾总计 9t/a。

厂区设置专门的固废分类堆场，采取防污染、防渗透措施，废金属屑及废次品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表 3-4 固废种类及处置去向

废物来源		危废	废物类别	处置方式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金刚石边角料	——	——	交由当地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废漆桶及稀释剂 包装材料和废活性炭	HW49	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容器、清洗杂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少量油漆、油漆凝聚及、漆渣	HW12	使用容积、光漆进行光漆涂布、喷漆工艺过程中产生的染料和涂料废弃物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	——	——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二、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图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 气 污 染 物	开刃机、打 磨机	废气量	2.4×10 ⁶ Nm ³ /a	2.4×10 ⁶ Nm ³ /a
		粉尘	1500mg/NM ³ ;3.6t/a	15mg/Nm ³ ;0.036t/a
	热压、高频 焊接	烟气	无组织排放、排放量很小	
	食堂	废气量	6.0×10 ⁶ Nm ³ /a	6.0×10 ⁶ Nm ³ /a
		油烟	10mg/m ³ ;0.06t/a	2mg/m ³ ;0.012t/a
	人工喷漆	二甲苯	0.0076mg/m ³ ， 0.018t/a	0.018t/a
		非甲烷总烃	0.0084mg/m ³ ， 0.02t/a	0.02t/a
		颗粒物	0.008mg/m ³ ， 0.02t/a	0.02t/a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2160t/a	2160t/a
		SS	220mg/L;0.48t/a	154mg/L;0.33
		COD _{Cr}	400mg/L;0.86t/a	340mg/L;0.73t/a
		BOD ₅	200mg/L;0.43t/a	182mg/L;0.39t/a
		NH ₃ -N	35mg/L;0.08t/a	33.95mg/L;0.07t/a
固 体 废 物	开刃、 打磨	金属屑 废次品	5.6t/a	0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9t/a	0
噪 声	热压机、抛 光机、开刃 机、风机等	噪声	85-100dB(A)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其 他	——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生态影响主要是开挖土方造成的水土流失，地表植被也将受到破坏，地表裸露，对风 力、水力作用明显，易沙化扬尘。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地表将大量种植植物，作业场地地面硬化处理 对地表环境影响即可消失。				

表四 验收监测方案与监测方法

一、验收监测方案

1、厂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

监测点位：粉尘废气排气筒进、出口设置两个监测点位○1、○2；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设置一个监测点位○3；

检测因子：○1、○2 测颗粒物；○3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4 次/天。

2、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厂界外 1m，东、南、西、北各设 1 个监测点位，记为 01#~04#。

检测因子：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次：昼夜各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二、监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

表4-1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0.1mg/m ³	ME5101型只能烟尘（气）测试仪 ME5101BOAGOA01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侧倾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ME204E型电子分析天平 B442145826 GC9790II型甲烷非甲烷总烃分析仪 9790022789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0.0015mg/m ³	GC2014C型岛津气相色谱仪 C11885234598CS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110610 AWA6221A声级校准器 1005450

三、检测质量控制措施

- 1、所有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2、所有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了校核。
- 4、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正，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
- 5、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样、运输、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表五 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表5-1 粉尘废器排气筒进口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及频次		烟温 (℃)	含湿量 (%)	烟气流速 (m/s)	标况风量 (Nm ³ /h)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月 12日	第1次	24	2.2	14.0	5594	21.2	0.12
	第2次	27	2.1	13.8	5466	29.7	0.16
	第3次	28	2.1	13.8	5451	22.8	0.12
	第4次	29	2.2	13.6	5327	25.6	0.14
	平均值	27	2.2	13.8	5460	24.8	0.14
6月 13日	第1次	26	2.1	14.0	5568	19.9	0.11
	第2次	28	2.0	13.9	5471	22.2	0.12
	第3次	27	2.1	14.0	5558	18.6	0.10
	第4次	29	2.1	13.6	5353	20.6	0.11
	平均值	28	2.1	13.9	5488	20.3	0.11
表 5-2 粉尘废气排气筒出口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及频次		烟温 (℃)	含湿量 (%)	烟气流速 (m/s)	标况风量 (Nm ³ /h)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月 12日	第1次	31	2.2	5.8	3583	1.02	<0.01
	第2次	29	2.2	2.0	3088	2.86	<0.01
	第3次	29	2.2	4.7	2919	1.71	<0.01
	第4次	29	2.2	5.1	3146	1.58	<0.01
	平均值	30	2.2	5.2	3184	1.79	<0.01
6月 13日	第1次	30	2.1	6.0	3664	1.55	<0.01
	第2次	28	2.0	5.2	3222	2.56	<0.01
	第3次	27	2.1	5.3	3293	2.34	<0.01
	第4次	29	2.1	5.4	3351	1.54	<0.01
	平均值	29	2.1	5.5	3383	2.00	<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注：排气筒高度 15m）						120	3.5

表 5-3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及频次		烟温 (°C)	含湿 量 (%)	烟气 流速 (m/s)	标况风 量 (Nm ³ /h)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二甲苯实 测浓度 (mg/m ³)	二甲苯排 放速率 (kg/h)
6月 12日	第1次	32	2.2	11.3	12568	100.60	1.26	2.31	0.03
	第2次	31	2.2	11.9	13292	96.22	1.28	2.16	0.03
	第3次	30	2.2	11.9	13379	104.24	1.39	2.18	0.03
	第4次	30	2.1	12.0	13446	103.55	1.39	2.20	0.03
	平均值	31	2.2	11.8	13171	101.15	1.33	2.21	0.03
6月 13日	第1次	30	2.1	12.0	13448	114.53	1.54	2.24	0.03
	第2次	31	2.2	11.9	13357	111.16	1.48	2.28	0.03
	第3次	32	2.1	11.8	13178	110.18	1.45	2.13	0.03
	第4次	30	2.2	12.0	13492	105.77	1.43	1.53	0.02
	平均值	31	2.2	11.9	13369	110.41	1.48	2.05	0.0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2中二级标准 (注: 排气筒高度15m)						120	10	70	1.0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 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达标,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排放标准: 有组织排放颗粒物 120mg/m³ 限值。

表六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没有废水外排，故未做监测。

表七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 检测期间气象观测结果					
检测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气温℃
2018.6.12	昼间	东南风	1.2	晴	24.1
2018.6.13	昼间	西风	1.2	晴	22.6

表7-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坐标	检测时间与频次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dB(A)]
厂界东 N1 E114° 56' 01.77" N30° 23' 14.50"	6 月 12 日	昼间	设备	51.5
	6 月 13 日	昼间	设备	52.6
厂界南 N2 E114° 55' 59.69" N30° 23' 08.40"	6 月 12 日	昼间	设备	45.7
	6 月 13 日	昼间	设备	48.6
厂界西 N3 E114° 55' 57.83" N30° 23' 14.23"	6 月 12 日	昼间	设备	53.7
	6 月 13 日	昼间	设备	52.9
厂界北 N4 E114° 55' 59.69" N30° 23' 18.93"	6 月 12 日	昼间	交通、设备	59.1
	6 月 13 日	昼间	交通、设备	59.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二类标准				60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东、南、西噪声昼间排放值均达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南厂北靠近鄂燕公路满足环境噪声标准中第 4 类声环境功能区昼间 70dB。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一、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单位委托鄂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3 年 2 月编制完成《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环保管理机构和制度

公司安环部专门人员负责厂区环保管理工作，制定了相关环保制度并负责执行，并协调公司与环保部门的工作。

三、环保设施运行与维护情况

建设项目基本按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落实了环保工作，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由公司专职人员负责，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环保设施处理能力和处理效果能够满足公司环保要求。

四、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开刃、打磨过程产生的金属屑、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的废次品、员工在办公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

处理措施：厂区设置专门的固废分类堆场，采取防污染、防渗措施，废金属屑及废次品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五、现场检查情况说明：

表 8-1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主要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1	刀具开口、抛光工艺产生的粉尘、由捕集罩收集，经袋式除尘器除尘，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经15m以上排气筒排放。焊接烟气由移动式烟气吸收装置处置。食堂以液化气或天然气为燃料，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后，经专用烟道屋顶排放。	本项目在开刃、打磨工艺中都安装了捕集罩收集粉尘，并将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排气筒达标排放；喷漆废气由过滤棉加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过的活性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食堂已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安装油烟净化器。

序号	主要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2	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灌溉，不外排。
3	除尘粉尘、金属屑、废次品回收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除尘粉尘、金属屑、废次品都已分类收集贮存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贮存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作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公司处理。
4	建设半封闭厂房，采取隔声、吸音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已建设半封闭厂房，对墙体进行了隔音、吸音处理，对高噪声设备安装了消声罩；同时加强了设备日常维护减少异常噪声；验收监测表明，厂界周围噪声排放满足 2 类功能区标准。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鄂州市鄂城区新庙镇茅草村鄂燕公路南侧，水陆交通十分便捷，是鄂州市的东大门，全镇现辖 7 个行政村，90 个民村小组，国土面积 28.6 平方公里。项目投资 7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108 万，占地 24852m²，拟建设生产车间八座，两条生产线，办公楼一座，辅助用房及职工宿舍等，配套设施有食堂、供水系统、供电系统、水循环系统、环保设施等。年产商品金刚石刀具 50 万（件）套，主要生产设备为 10 台 ZCL206 冷压机，12 个 TL2001 热压机，3 台 30KW 高频焊机。公司职工定员 60 人，员工在厂内食宿。项目年工作日月 300 天，工作时制为白班 8 小时制。

二、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现场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检测期间 6 月 12 日、6 月 13 日的生产负荷分别为 80%、81.5%，符合检测条件。

三、各污染物监测结论

1. 大气污染物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达标，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水污染物

项目设备冷却水通过冷却塔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灌溉，不外排。

3.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昼夜排放值均达标，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项目周边敏感点 3 组声环境质量昼夜监测值均达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要求。

4. 固体废物

除尘粉尘、金属屑都已分类收集贮存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贮存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作无害化处理。

四、环保管理检查

项目具备专门的部门负责厂区环保管理工作，制定了较完备的环保管理制度，并规范执行，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五、验收监测结论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均采取了相应的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相应的国家排放标准要求，环保机构管理制度健全。

六、建议

（1）该公司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保投资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做好长效管理工作。

（2）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完善环境管理、监控制度及环境监测计划，把对环境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程度。进一步落实排污治理措施，避免扰民投诉。

（3）项目应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和规范操作，以维持其正常运转。

（4）加强厂区内的绿化覆盖率，保持厂区内卫生环境清洁。

注释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现场图片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委托书

附件 3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附件 4 检测报告

附件 5 专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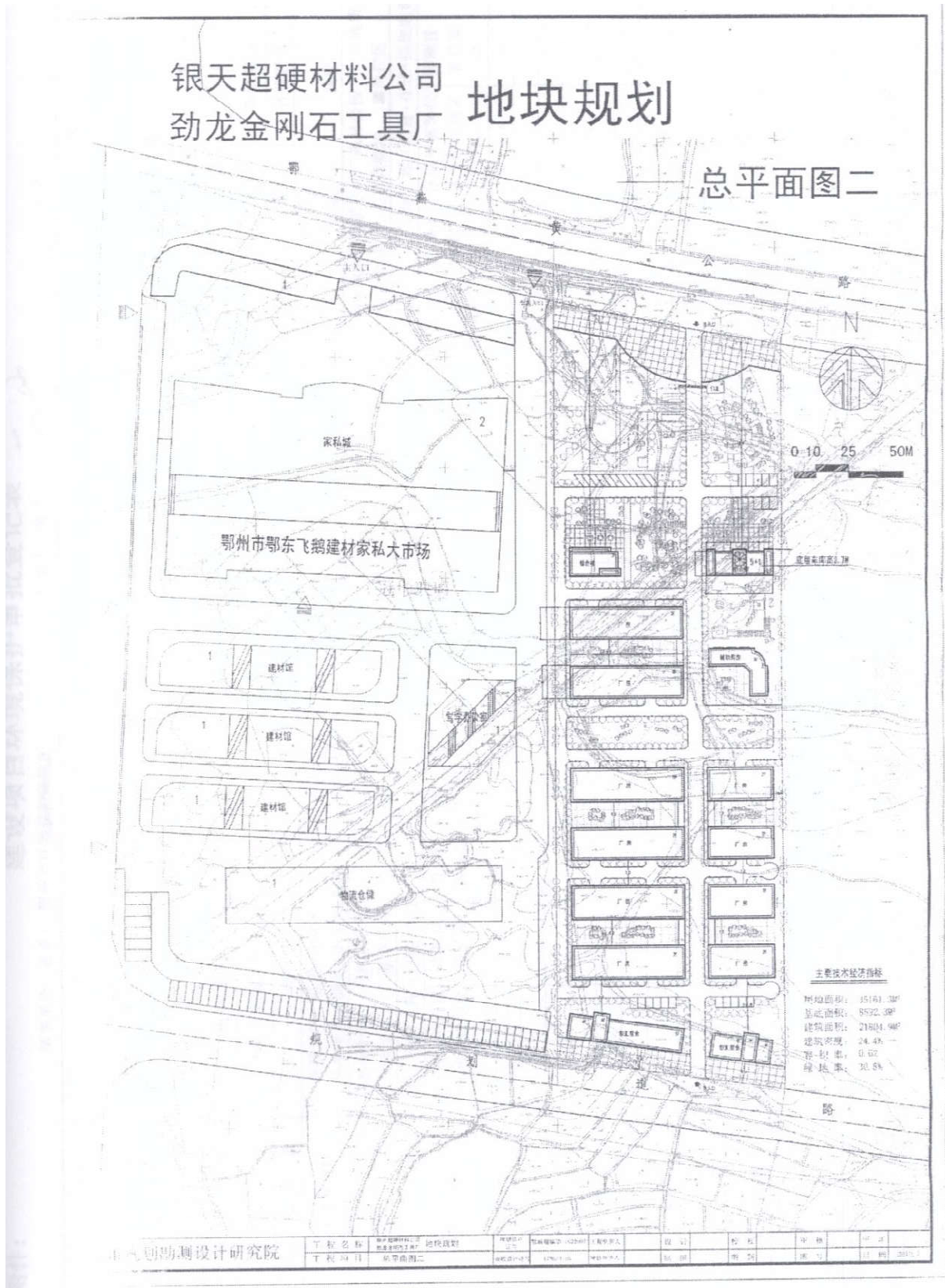
附件 6 专家签名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illegible]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4 现场照片



布袋除尘器



喷漆车间



油漆间净化出口



厂房

鄂州市环境保护局

鄂州环保函〔2013〕101号

关于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件(套) 金刚石刀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拟建于鄂城区新庙镇。项目主要是以金属粉末为结合剂与金刚砂一同注入模具中进行冷压、再经热压机热压烧结成型、胚品开刃、刀头与锯体高频焊接、抛光得到金刚石刀具，项目年产金刚石刀具50万片。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符合鄂州市总体规划，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能满足功能区要求，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建设。

一、项目后续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刀具开口、抛光工艺产生的粉尘、由捕集罩收集，经袋式除尘器除尘，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经15m以上排气筒排放。焊接烟气由移动式烟气吸收装置处置。食堂以液化气或天然气为燃料，油

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后,经专用烟道屋顶排放。

(2) 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3) 除尘粉尘、金属屑、废次品回收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4) 建设半封闭厂房,采取隔声、吸音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完成后,必须向市环保局申请试生产,获批后进行试生产,并于三个月试生产期内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生产。

三、项目实施期间,鄂城环保分局应加强现场监督管理,确保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四、本批文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附件 2 委托书

湖北恒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兹委托贵公司对“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按照国家当地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委托单位：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3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11〕第00316号

鄂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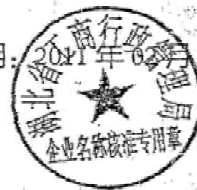
你局送审的鄂州市银天超硬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变更核准申请材料收悉。经审查,核准该企业名称变更为: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以上核准变更的企业名称有效期至2011年08月22日。在有效期内,经企业登记机关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后企业名称生效。



核准日期: 2011年08月22日



- 注: 1. 变更核准的企业名称未到企业登记机关作变更登记的, 通知书规定的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有正当理由, 需延长变更核准企业名称有效期的, 企业应在有效期满前1个月内申请延期。有效期延长时间不超过6个月。
2. 名称变更核准时不审查投资人资格、企业变更登记条件, 投资人资格、企业变更登记条件在企业登记时审查。企业不得以企业名称已核为由抗辩企业登记机关对投资人资格、企业变更登记条件的审查。企业登记机关也不得以企业名称已核为由不予审查就准予企业变更登记。
3. 企业应在企业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 务必将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反馈给企业名称核准机关备案。未备案的, 企业名称得不到有效保护。
4. 企业变更登记后, 企业登记机关应将本通知书原件存入企业档案。

附件 4 检测报告



湖北桓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HuBei Huan Xin Testing-Tech co., LTD

检 测 报 告

鄂桓欣检字[2018]第 136 号

项目名称: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及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18年6月20日

(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



声 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三级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 4、检测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该报告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单位名称：湖北恒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黄石市金山大道 186 号 12 号楼

邮 编：435003

电 话：0714-6395837

传 真：0714-6395737

一、任务来源

2018 年 6 月 12-13 日,受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该公司粉尘废气排气筒进、出口和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的有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依据实际检测结果,编制此报告。检测期间 6 月 12 日、6 月 13 日的生产负荷分别为 80%、81.5%,符合检测条件。

二、检测内容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指标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粉尘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颗粒物	检测 2 天 4 次 / 天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厂界噪声	N1（厂界东外一米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 2 天 昼间噪声
	N2（厂界南外一米处）		
	N3（厂界西外一米处）		
	N4（厂界北外一米处）		
采样依据：			
(1)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2)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三、检测方法的主要仪器设备

表 3.1 检测方法的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0.1mg/m ³	ME5101 型智能烟尘 (气) 测试仪 ME5101BOAGOA011 ME204E 型电子分析天平 B442145826 GC9790 II 型甲烷非甲烷总烃分析仪 9790022789 GC2014C 型岛津气相色谱仪 C11885234598CS
	非甲烷 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0.0015mg/m ³	
噪声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110610 AWA6221A 声级校准器 1005450

四、检测质量控制措施

- 1、所有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2、所有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了校核。
- 4、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 5、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样品的采样、运输、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五、检测结果

5.1 有组织废气

表 5.1.1 粉尘废气排气筒进口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及频次		烟温 (℃)	含湿量 (%)	烟气流速 (m/s)	标况风量 (Nm ³ /h)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 月 12 日	第 1 次	24	2.2	14.0	5594	21.2	0.12
	第 2 次	27	2.1	13.8	5466	29.7	0.16
	第 3 次	28	2.1	13.8	5451	22.8	0.12
	第 4 次	29	2.2	13.6	5327	25.6	0.14
	平均值	27	2.2	13.8	5460	24.8	0.14
6 月 13 日	第 1 次	26	2.1	14.0	5568	19.9	0.11
	第 2 次	28	2.0	13.9	5471	22.2	0.12
	第 3 次	27	2.1	14.0	5558	18.6	0.10
	第 4 次	29	2.1	13.6	5353	20.6	0.11
	平均值	28	2.1	13.9	5488	20.3	0.11

表 5.1.2 粉尘废气排气筒出口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及频次		烟温 (℃)	含湿量 (%)	烟气流速 (m/s)	标况风量 (Nm³/h)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6 月 12 日	第 1 次	31	2.2	5.8	3583	1.02	<0.01
	第 2 次	29	2.2	5.0	3088	2.86	<0.01
	第 3 次	29	2.2	4.7	2919	1.71	<0.01
	第 4 次	29	2.2	5.1	3146	1.58	<0.01
	平均值	30	2.2	5.2	3184	1.79	<0.01
6 月 13 日	第 1 次	30	2.1	6.0	3664	1.55	<0.01
	第 2 次	28	2.0	5.2	3222	2.56	<0.01
	第 3 次	27	2.1	5.3	3293	2.34	<0.01
	第 4 次	29	2.1	5.4	3351	1.54	<0.01
	平均值	29	2.1	5.5	3383	2.00	<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注：排气筒高度 15m）						120	3.5

表 5.1.3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及频次		烟温 (℃)	含湿 量 (%)	烟气 流速 (m/s)	标况风 量 (Nm³/h)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³)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6月 12日	第1次	32	2.2	11.3	12568	100.60	1.26	2.31	0.03
	第2次	31	2.2	11.9	13292	96.22	1.28	2.16	0.03
	第3次	30	2.2	11.9	13379	104.24	1.39	2.18	0.03
	第4次	30	2.1	12.0	13446	103.55	1.39	2.20	0.03
	平均值	31	2.2	11.8	13171	101.15	1.33	2.21	0.03
6月 13日	第1次	30	2.1	12.0	13448	114.53	1.54	2.24	0.03
	第2次	31	2.2	11.9	13357	111.16	1.48	2.28	0.03
	第3次	32	2.1	11.8	13178	110.18	1.45	2.13	0.03
	第4次	30	2.2	12.0	13492	105.77	1.43	1.53	0.02
	平均值	31	2.2	11.9	13369	110.41	1.48	2.05	0.0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注:排气筒高度15m)						120	10	70	1.0

5.2 噪声

表 5.2-1

检测期间气象观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气温℃
2018.6.12	昼间	东南风	1.2	晴	24.1
2018.6.13	昼间	西风	1.2	晴	22.6

表 5.2-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坐标	检测时间与频次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1eq[dB(A)]$
厂界东 N1 E114° 56' 01.77" N30° 23' 14.50"	6月12日	昼间	设备	51.5
	6月13日	昼间	设备	52.6
厂界南 N2 E114° 55' 59.69" N30° 23' 08.40"	6月12日	昼间	设备	45.7
	6月13日	昼间	设备	48.6
厂界西 N3 E114° 55' 57.83" N30° 23' 14.23"	6月12日	昼间	设备	53.7
	6月13日	昼间	设备	52.9
厂界北 N4 E114° 55' 59.69" N30° 23' 18.93"	6月12日	昼间	交通、设备	59.1
	6月13日	昼间	交通、设备	59.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二类标准				60

报告结束

报告编制: 朱海翔

日期: 2018.6.20

审核: 袁 振

日期: 2018.6.20

复核: 袁 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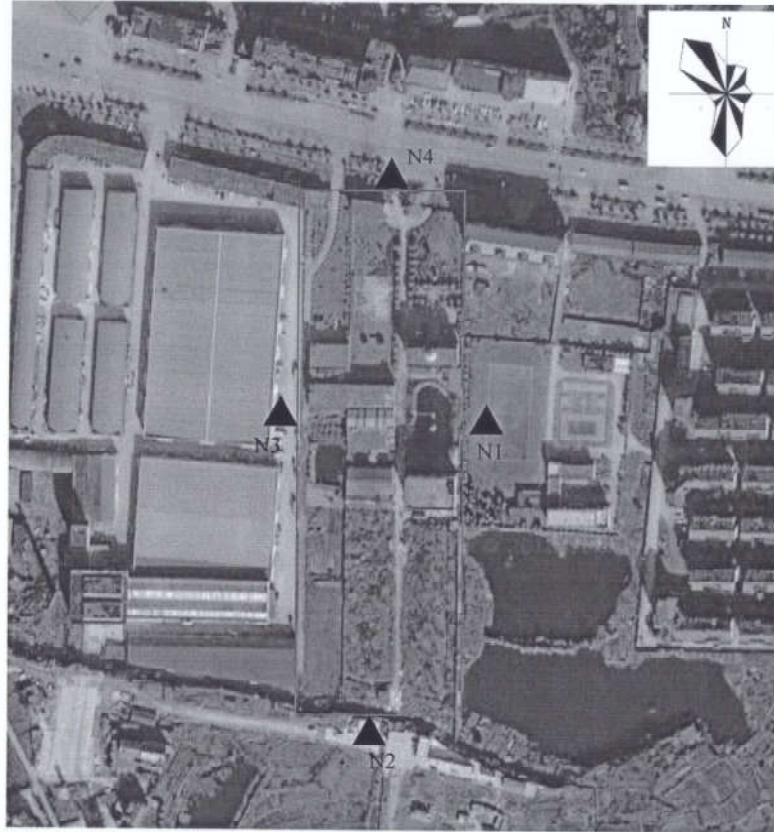
日期: 2018.6.20

签发: 袁 振

日期: 2018.6.20



附图 1: 检测点位分布图



▲ 噪声检测点

附件5 专家意见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6 月 22 日，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对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验收检查组名单附后）。参加验收现场检查的单位有：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湖北恒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会议邀请多位专家参与现场检查验收。

会议期间，与会专家和代表实地检查了验收项目现场和周边环境及工程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验收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技术内容的汇报后，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私营企业，专门从事金刚石制品的制造和销售。本次评价项目为新建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主要产品为金刚石刀具片，用于切割大理石、花岗石、水泥砌块。总投资 7000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鄂州市鄂城区新庙镇茅草村鄂燕公路南侧，占地面积 24852m²，建筑面积 5000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鄂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3 年 2 月编制完成《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2013 年 5 月，鄂州市环境保护局以鄂州环保函[2013]101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核批复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7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

二、项目变更情况

（1）环评批复要求 刀具开口、抛光工艺产生的粉尘、由捕集罩收集，经袋式除尘器除尘，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后, 经15m以上排气筒排放。焊接烟气由移动式烟气吸收装置处置。食堂以液化气或天然气为燃料, 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小型标准后, 经专用烟道屋顶排放

环评批复上要求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 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环评批复上要求除尘粉尘、金属屑、废次品回收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环评批复上要求建设半封闭厂房, 采取隔声、吸音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类标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菜地灌溉, 不外排。

(二) 废气

本项目在开刃、打磨工艺中都安装了捕集罩收集粉尘, 并将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排气筒达标排放; 喷漆废气由过滤棉加活性炭吸附处理, 处理过的活性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食堂已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安装油烟净化器。

(三) 噪声

已建设半封闭厂房, 对墙体进行了隔音、吸音处理, 对高噪声设备安装了消声罩; 同时加强了设备日常维护减少异常噪声; 验收监测表明, 厂界周围噪声排放满足2类功能区标准。

(四) 废固

除尘粉尘、金属屑、废次品都已分类收集贮存定期外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贮存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作无害化处理, 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公司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污染物达标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菜地浇灌, 不外排。

(2) 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 无组

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项目营运期间噪声通过采取措施理后，东、西、南厂界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北侧鄂燕公路两侧区域满足 4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1) 生产固废

厂区设置专门的固废分类堆场，采取防污染、防渗透措施，废金属屑及废次品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 生活垃圾

经由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固体废物经采取上述处理措施，不对外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影响，符合环境保护的有关要求。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建议

1、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企业的环保管理制度，确定各项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移、处置的管理制度与措施的建设。

3、对高噪声设备单独设置专用房，同时采取密闭隔声处理，设备必须按规范要求安装消声罩、减振器等设施，减少设备低频振动以及高噪声排放。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较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竣工验收监测条件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验收组认为，企业在尽快落实上述整改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该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查组

2018 年 6 月 22 日

附件6 专家签名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验收专家签名表

2018年6月22日

[illegible]

附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项目							建设地点	鄂州市鄂城区新庙镇茅草村鄂燕公路南侧					
	建设单位	湖北银天钻石科技有限公司							邮编	436000	联系电话	13908689005			
	行业类别	C33 金属制品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投入试运行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件（套）金刚石刀具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8	所占比例%		1.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8	所占比例%		1.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评审批部门	鄂州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鄂州环保函[2013]101 号		批准时间	2013 年 5 月 31 号		环 评 单 位	鄂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30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³/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细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0.216	0			0		-0.216	0			
	化学需氧量			100	0.86	0.13			0		-0.73	0			
	氨 氮			15	0.08	0.01			0		-0.07	0			
	石 油 类														
	废 气				240	0			0		0	+240			
	二氧化硫			15	3.6	3.564			0		0	-0.036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056	0.00056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